

新北市永和區公所 函

地址：234201新北市永和區竹林路200號
承辦人：陳昭甫
電話：(02)29282828 分機215
傳真：(02)29284128
電子信箱：AQ6871@ms.ntpc.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22日
發文字號：新北永民字第112217781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1122011087_112D2002830-01.odt)

主旨：有關「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遴派，請惠予推薦、轉知及鼓勵所屬員工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選舉委員會112年3月1日新北選一字第1120000255號函辦理。
- 二、旨揭選舉定於113年1月13日(星期六)舉行投票，報名方式詳述如下：
 - (一)為配合選務期程，請於5月12日(星期五)下班前免備文將掃描檔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ab5766@ntpc.gov.tw，請註明登錄選務工作人員，本所收到後將以電子郵件回覆。
 - (二)個人報名請填寫「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身分證字號、戶籍資料里鄰及本職機關全銜等需填寫完整)，並送機關人事單位及首長簽核後再電郵至本所，以利本所辦理選務相關事宜。





(三)本所誠邀有意願擔任主任管理員及主任監察員之公教人員組隊報名參加，招募之管理員需半數為現任公教人員（約聘僱人員、技工、工友、臨時人員等；機關單位代賑工、派遣人力請計入社會人士報名），請填寫資料卡後電郵至本所。

(四)本所選務人員招募洽詢電話：02-29282828（分機219黃馨誼、分機215陳昭甫）。

三、檢送「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

正本：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新北市政府各二級機關、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南區營業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國立臺灣圖書館、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北區工程處

副本：

